

雁环评[2021]04号

## 关于恒飞电缆股份有限公司智能化产业园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审批意见

恒飞电缆股份有限公司：

你单位报来的《恒飞电缆股份有限公司智能化产业园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收悉。本项目位于湖南省衡阳市雁峰区蔡伦大道以西南三环以北；项目总投资人民币 100000 万元；总用地面积 200000m<sup>2</sup>（合计 300 亩），计容总建筑面积 135000m<sup>3</sup>，包含两栋电缆生产厂房、一栋 4 层办公楼、三栋 6 层员工宿舍楼、门卫等，其中 5#电缆生产厂房为一期建筑，4#电缆生产厂房为二期建筑用于后续扩建、新增生产用房。项目建成后，产能将达到 35KV 及以下电力电缆 3000km/a、0.6/1KV 电力电缆 30000km/a、电气装备用电线电缆 600000km/a、矿用电线电缆 1500km/a、机车电缆 50000km/a、船用电缆 1000km/a、其它特种电缆 70000km/a。根据该《报告表》的结论和建议，我局原则同意该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报告表》可作为该项目建设和

环境管理的依据。

一、该项目建设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和衡阳市城市发展规划，在严格落实项目规划设计方案及本环评提出的各项环保措施和要求的前提下，加强环境管理，严格执行“三同时”制度，确保污染物达标排放。并在项目环境管理中注意以下问题：

1、加强项目施工期环境污染防治。本项目施工期间将产生各类污染物，加强各类污染物排放管理，要求达标排放。

2、加强营运期大气污染防治。本项目产生的 VOCs，经集气罩收集，经催化燃烧或其他环保部门认可的 VOCs 治理工艺处理后经 15m 排气筒排放，排放浓度满足符合《工业企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控制标准》标准要求。锅炉要求采用清洁能源作为燃料，锅炉废气经 15 米排气筒排放，排放满足《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 13271-2014)表 2 中燃气锅炉排放限值。

3、加强项目营运期水污染防治。外排废水主要为生活污水。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隔油池处理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 4 中的三级标准后排入市政污水管网，经铜桥港污水处理厂处理后达到《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一级 A 标准，最终排入湘江。

4、加强项目营运期噪声污染防治。对易产生噪声的设备可采取基础减振、厂房隔音、降噪等措施，使设备运行噪声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3 类区标准要求。

5、加强固体废物污染防治。生活垃圾经收集后交由环卫部门处理；对于固体废物做好分类处理。危险废物设置危废暂存间暂存后交由有危废处理资质的单位安全处置。危废暂存间满足防风、防雨、防渗、防渗漏等“四防”要求，其储存处必须设置明显的危险废物临时储存场所标识。

6、企业应加强环保设施的日常管理、维护，建立健全环保设施的运行管理制度、定期检查制度、设备维护和检修制度，确保环保设施正常高效运行。

二、本项目须按规定征得其它相关部门同意后方可开工建设。根据《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管理办法》，工程完工后须及时向及时办理项目竣工环保验收手续，合格后方可投入使用。

三、本批复自下达之日起5年内有效。若项目的建设地点、生产工艺、生产产品、生产规模等发生重大变动的，应按《环评法》的要求重新报批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文件。

衡阳市生态环境局雁峰分局

2021年3月30日